

证券代码：837198

证券简称：紫金科技

主办券商：华金证券

**安徽紫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  
**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紫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得董事5人；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等议案，并提请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上述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指审议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审议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审议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具体如下：

**（一）回购对象条件**

- 1、在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
- 2、未参加审议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或参加审议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未投赞成票。
- 3、在回购申报有效期限内，向公司递送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股权。
- 4、未损害公司利益。
- 5、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起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投机行为。
- 6、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其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若因异议股东自身原因导致上述股份回购安排未能在承诺期届满前实施完成的，则承诺人有权因承诺预期自动失效而不再继续履行承诺。

#### （二）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回购方式由双方协商确定。

#### （三）回购有效期限

异议股东申报股份转让期限为自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间内（送达时间以签收时间为准）通过现场送达或邮政快递 EMS 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股份转让申请。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异议股东，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 （四）争议调解机制

由于回购股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次公司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回购事宜。如因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性措施引起的争议，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557-3953088；15855728310

联系地址：安徽省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怀南路 69 号

电子邮箱：15855728310@163.com

特此公告。

安徽紫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6 日